附件：**施工投标承诺函**

施工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办事处**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标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龙岗街道2023年第一批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施工类装饰装修工程**的招标公告所有内容，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根据企业自身情况，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并愿以投标总报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_\_\_（小写：￥ 万元），净下浮率为\_\_\_\_\_\_\_%，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并修补其任何缺陷。否则，我方愿意承担任何风险。（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3、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施工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4、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5、按规定完成施工合同承包范围**对内部隔墙及天花照明、地面铺装、墙面粉刷、卫生间等进行改造升级，工程量以实际施工为准。**（与招标范围一致）的全部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的要求，质量目标为合格。

6、为确保施工安全，我方保证在签定施工合同\_\_\_日后，提交施工作业范围内的市政基础设施管线防护措施，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落实安全防护、环境保护、安全培训和信息化管理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专款专用。

7、我方保证在\_\_\_\_日内（或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并移交本工程（非我方造成的工期延误除外）。（投标人填写）

8、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工程变更，严格按照双方合同的有关规定计量和计价，我方保证接受贵方要求完成变更的工程内容。

9、按照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缺陷保修范围和相应的保修期，我方保证在接到保修通知后\_\_\_\_\_\_\_日内派人维修，直到达到合格的质量标准。

10、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主要承诺事项：

10.1我方承诺，一旦我方中标，将按《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全面实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的通知》（深龙住建【2017】7号）要求，在本工程开工的同时利用劳务工实名制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

11、我方保证在本次投标中无弄虚作假行为，且未与其他投标人、招标人及评标专家串通投标等违规行为。否则，将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合同、已进场施工的无条件退场、记录不良行为、暂停一年至三年在我市参加建设工程投标的资格等处理，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12、我方保证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依法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

13、如果违反本承诺书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履约评价评定为合格及以下；

（3）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的不良行为记录、行政处罚。

投标人（单位公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